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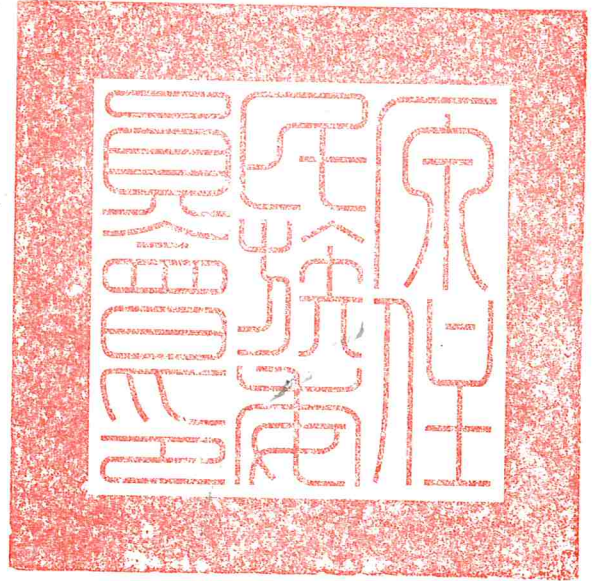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原住民族委員會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24日

發文字號：原民土字第11400035311號



主旨：劃設花蓮縣萬榮鄉馬遠部落及臺東縣太麻里鄉魯巴卡茲部落原住民族土地或部落範圍土地。

依據：原住民族土地或部落範圍土地劃設辦法第10條第1項第3款。

公告事項：

- 一、原住民族基本法第21條適用範圍限於原住民族土地或部落範圍土地之公有土地。
- 二、花蓮縣萬榮鄉馬遠部落及臺東縣太麻里鄉魯巴卡茲部落原住民族土地或部落範圍土地劃設範圍詳如附件。本案另載於本會全球資訊網站網頁（www.cip.gov.tw）。

主任委員 **曾 智 勇**
Ljaucu · Zingrur